

县十六届人大
次会议文件（5）

（征求意见稿）

饶平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4年3月18日在饶平县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饶平县人民法院院长 江海

各位代表：

我代表饶平县人民法院向大会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3年主要工作

2023年，饶平县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聚焦“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着力打造“1+3”工作总体布局，以高质量

发展理念为引擎，带动实施“提质增效”、“精品法庭”、“规范管理”三大项目工作实现新发展。

一年来，全院新收案件 3721 件，结案 3518 件，同比上升 1.56%，结收案比^[1]101.94%，再创历史新高。超额完成“一降”目标任务，存案 203 件，同比下降 24.81%。案件“降存清积”取得突破性成效，实现全年无三年以上长期未结诉讼案件，一年以上长期未结诉讼案件同比下降 75%。审判执行呈现“结案持续提升，存案大幅下降，法官均衡结案”的良好发展态势。获评国家级“节约型机关”、市委“平安潮州建设先进集体”，饶洋法庭获评省高院“推动诉源治理工作成绩突出人民法庭”，干警获评“平安潮州建设先进个人”、“全省法院信息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

一、稳中求进，在深耕主业中诠释司法担当

宽严相济打击刑事犯罪。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受理刑事案件 501 件，审结 477 件 640 人，结案率 94.20%，刑事案件收案数同比下降 19.30%。严厉打击群众身边常见多发案件，审结盗窃、赌博、寻衅滋事、故意伤害等妨害社会治安案件 97 件。守好群众“钱袋子”，从严从快审结电信诈骗及相关“帮信”案件 64 件。保障群众交通安全，审结交通肇事案件 33 件、危险驾驶案件 146 件，将巡回审判开进驾校，为“准司机”打

好安全驾驶预防针。依法惩戒未成年人犯罪，教育帮扶未成年罪犯 22 名，重视青少年犯罪预防工作，开展“模拟法庭”、法治进校园等活动 16 场次。

调判结合化解民商纠纷。贯彻实施《民法典》，以“如我在诉”的意识办好民心向背的“小案”，受理民商案件 2017 件，审结 1926 件，结案率 95.49%，结案标的额 5.12 亿元。守“小家”护和谐，调判结合审结婚姻家庭、继承等民生案件 583 件，调撤率达 62.44%。保消费促发展，充分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审结买卖合同纠纷 186 件。保权益惠民生，妥善化解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106 件，稳步推进城乡居民人身损害赔偿统一标准^[2]落地落实。

持续攻坚兑现胜诉权益。全方位提升执行工作质效，迭代优化青年执行团队，执结案件 1111 件，执行到位金额 1.48 亿元，同比增长 38.32%。强化民生保障，共执结涉民生案件 116 宗，执行到位金额 575.85 万元。谨慎稳妥开展执行惩戒，全年列入失信名单 446 人、限制高消费 744 人、司法拘留 3 人次。用好线上联合查控平台，查控被执行人名下财产 1379 次。强化执行公开，全面推行公开透明的网络司法拍卖，有效破解财产变现难题，成交金额共计 2119.04 万元。以“类案联治”^[3]模

式促进房地产系列在执案件 913 件顺利执行和解，推动本地房地产业健康发展，相关做法得到县委领导批示肯定。

二、奋楫笃行，在服务大局中彰显司法作为

聚焦“平安建设”久久为功。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持打财断血、黑财清底，执行到位金额 418.47 万元，执行到位率达 97.67%，常态化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普法宣传。维护法治权威，强力震慑电诈犯罪，在饶北开展“反诈”巡回审判、进村入户普法，“帮信”案件收案同比下降 60.55%，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社会效果。防范房地产领域风险，稳妥推进问题楼盘依法化解，审结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117 件。多措并举推进源头治理、系统治理、长效治理，及时总结提炼审判经验，发布涉黑恶、涉房产、涉金融相关司法建议^[4]27 条，反馈率 96.30%，为相关部门、行业查漏补缺，提供防范风险的决策建议。

聚焦“百千万工程”夯基蓄势。深入融入县委基层社会治理大格局，以“1+6+N”工作体系建设为抓手，主动延伸审判职能，派驻 7 名法官入驻 21 个镇综治中心，实现基层矛盾纠纷“一站式接收、一揽子调处、全链条化解”。守护好舌尖上的非遗，浮山法庭在柿饼非遗文化街设立法官联络点，推动金秋旺季产销纠纷就“街”化解。护航“海洋牧场”，洪洲法庭依托海上

网格，深入“海上多元解纷先锋队”靠前联调化解海上作业纠纷。力保“制造业当家”，钱东法庭聚焦产业园建设精准发力，妥善化解产业园区涉融资、涉土地诉前、诉中矛盾纠纷310件。厚植“和合”基因，饶洋法庭推广“双语调解”^[5]、“客家三老”^[6]、“庭所共建”等多元解纷机制高效化解饶北客家本土纠纷，获评省高院“推动诉源治理工作成绩突出人民法庭”。

聚焦“法治化营商”赓续有为。以法护航，暖企安商，共审结涉企民商案件514件，解决争议标的额2.47亿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审结侵犯商标权、著作权等制假售假刑事案件20件。培育“新动能”，审结杨某诉黄某承揽合同纠纷一案^[7]，保护承揽人前期投入合法权益，促进“IP人物3D建模”产业萌芽孵化。做强“土特产”，洪洲法庭牢守“蓝色粮仓”，与辖区市监所建立“职业打假人”信息共享制度^[8]，为本地鱼胶、紫菜等特色产品走向市场保驾护航。畅通“金融活水”，引导信贷合规、借贷守信，审结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间借贷、信用卡纠纷610件，为市场融资渠道通阻化瘀。落实信用修复机制^[9]，帮助守信企业出具《信用修复证明》，为68名当事人恢复信用评价，文明执行激发市场潜力。

聚焦“绿美饶平”厚蕴提能。深入贯彻“两山”理念，重敲“绿色法槌”，依法打击破坏生态环境犯罪，审结滥伐林木、

污染环境刑事案件 7 件 8 人。健全完善生态环境案件公益诉讼制度，在首个“全国生态日”公开审结刘某某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非法狩猎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10]，当庭发出全省首份《野生动物保护令》，做好判后回访、督促整改落实。落实“林长+森林法官”协作机制，在新安林场、韩江林场设立 2 个“森林法官工作室”，浮山法庭组织“百年迎客榕下的普法”，倡导古树名木保护；三饶法庭“茶园解忧”宣扬绿色可持续发展，充分发挥“森林法官”生态司法保护衔接机制，织密生态环境保护网。

三、守正创新，在深化改革中激发司法活力

持续深化审判理念改革。坚持能动司法理念，主动避免消极审判、机械司法、就案办案，努力在法律框架内寻求案件处理的最佳方案，当好高质量发展的有力保障者、主动参与者、积极推动者。注重前端化解纠纷，深入推进调解前置、非诉先行，饶平县诉前调解（和解）中心共调结非诉纠纷 957 件，同比上升 30.03%，调解成功率为 49.63%，诉前调解成功分流率为 21.38%。注重实质化解纠纷，诉中调解结案 572 件，调撤率为 39.08%，一审服判息诉率为 90.05%，同比上升 0.16%。注重执源治理，成立执行事务中心，将“立审执一体化”理念融入办案全流程，打好执源治理“保全+调解”组合拳，提高财产保全

率，提升自动履行率，“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11]同比下降10.71%。

持续深化司法责任制改革。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院庭长办案2386件，占比67.82%，逐步完善以办案数量、办案质量、办案效果为导向的法官评价考核机制。强化审判权规范运行，加强院庭长对“四类案件”监督管理。选优配强审判委员会委员，调整民事、刑事2个专业法官会议，推行类案检索机制，有效促进裁判尺度统一。优化长期未结案件清理长效机制，抓实审限管理，规范延期审批、实行审限预警提醒，有效防止“边清边积”，实现全年无三年以上长期未结案件。建立健全发改案件评析反馈机制，促进案件质量稳步提升，一审裁判被改判发回重审率^[12]2.10%全市最低。

持续深化审判方式改革。通过组建团队、优化分工、开展培训等方式激发审判团队活力，调整重组7个审判团队，促进法官队伍专业化、年轻化，实现“团队作战”效益最大化，有效推动简案快审、繁案精审、类案同审。优化类案专审机制，针对涉房地产系列案件，采用集中调解、集中开庭、集中执行等模式，减少排期轮候、程序交替时间，有效提升系列案件审判执行效率。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落实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为97名被告人指定辩护人。准确适用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13]审结 79.25%的刑事一审案件，采用检察机关精准量刑建议^[14]373 份，简易程序刑事案件 100%实现当庭审理、当庭宣判，一审平均审理期限下降至 37.92 天。

四、全力以赴，在为民服务中释放司法温度

全面满足民众司法需求。纵深推进“智审、智执、智服、智管”，将信息技术与司法实践深度融合，满足新时代群众对公平正义的多元需求。全链条诉讼服务网上办，线上办理立案申请 1738 件、线上调解 287 次、线上鉴定 228 次、线上开庭 901 场，线上诉讼退费 253.44 万元。全流程提升诉讼效率，一审小额诉讼程序适用率达 33.45%，简易程序适用率 65.6%，民事、刑事一审案件平均结案时间同比减少 4.59 天、3.12 天。全方位推进诉讼档案电子归档，完成电子卷宗归档入库 5.87 万件，开通“云阅卷”服务功能。全覆盖推广智能集约送达，诉讼文书“一键送达”2.21 万次。

全力回应人民司法期盼。利为民所谋，全力推进“枫桥式人民法庭”建设，实现基层矛盾不上交，司法程序不空转，6 个法庭扎根基层解纷一线，调解、审结民商纠纷 1593 件。洪洲法庭渔排普法问民需，所城法庭“巡回审判车”定期送法进市场，实现司法服务“零距离”。权为民所用，盛邀“无袍法官”来“断案”，选任来自社会各行业的人民陪审员 70 余名，参审

案件 237 件 465 人次。情为民所系，扎实推进“有信必复”涉诉信访工作目标，接待来访人数 16 人次，落实领导包案负责制，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

全情讲好民生法治故事。通过新媒体回应社会关切，主动向社会通报法院工作最新进展、工作亮点和重大案件审理情况，通过新媒体、官方网站发布司法信息 833 条。弘扬法治精神，开展各类现场法治宣传教育 35 场次，参与人数 5310 人次，派发普法宣传资料 14200 余份，引导全民守法、全民尚法、全民用法。坚持以案说法、以案释法，在潮州日报《与法同行》栏目发布案例 24 篇，协助制作电视台《每周说法》、《民生直播室》、《饶平新闻》等法治节目 13 期。“海上枫桥”、“野生动物保护”、“双语法庭”等特色宣传在人民日报、人民法院报、中国法院网、学习强国、法治日报、南方+等主流媒体报道，人民法庭工作成效首次获最高人民法院双微推介。

五、严管厚爱，在管党治警中夯实司法定力

旗帜鲜明强化政治建设。抓牢党建引领，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加强党组自身建设，深刻把握“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的要求，规范和加强重大案事件请示报告制度，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现司法审判“三个效果”有机统一。抓好主题教育，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义思想凝心铸魂，党组落实“第一议题”25次，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8次。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政治轮训，班子领学述学、支部共学研学、干警自学互学。抓实调查研究，精选队伍建设、审判执行等5个调研课题，党组成员带队调研17场次，刀刃向内突破发展瓶颈，完成调研成果转化11项，推动工作质效持续向好。

击鼓催征激发队伍素质潜能。开展“四强五好”党支部、党建标兵创建活动，推动党支部建设规范化，不断夯实基层战斗堡垒。加强法院文化建设，充分发挥工青妇组织凝聚力量，开展“青心护天平”、“巾帼新风采”、“智趣六一”等文体活动10余次。强化素质能力专业培训，组织党性教育、审判业务专题培训90余场次。举办青年演讲比赛，储备优秀人才，一名干警荣获广东省“法在心中晴朗天”法治演讲总决赛铜奖。举行荣誉退休仪式，为退休干部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做实暖警爱警。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完成4名县管干部交流、9名中层副职选任，5名干警职级晋升。为干部队伍输入新鲜力量，完成7名新公务员招录，建立完善导师培养制度。注重加强青年干警历练，选优派遣6名干警到基层历练、到市级跟班。

激浊扬清培树新风正气。以科学管理为抓手，健全完善审判管理、政务管理、审务督察等制度机制 14 项，实现管住“案”、管好“人”、治好“院”。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持续压实中层领导“一岗双责”。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警示教育，将纪律作风建设抓在日常，开展干部八小时以后家访 9 次。加强司法审判重点领域的监督检查，突出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法规制度执行情况，开展审务督察 113 次，全年记录报告“三个规定”有关信息 371 条。扎实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组织干警参观红色教育基地，集中学习党章党规党纪，不断筑牢司法廉政防线，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一年来，饶平法院充分践行阳光司法，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主动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积极配合启动法官履职评议工作，常态化联络走访代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座谈、旁听庭审、见证执行 16 人次，积极吸纳建议、改进工作。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共同促进司法公正。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饶平法院大力弘扬“实干创新、奋勇争先”的拼搏精神，用忠诚守初心，以行动践使命，取得新发展、新成效。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县委的坚强领导，县人大

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县政府、县政协大力支持及社会各界的热心和支持。在此，我代表饶平法院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面对高质量发展的新形势、审判现代化的新要求、群众持续增长的新需要，我们的工作还存在一些短板和问题：一是优化诉源治理、法治营商环境联动增效举措还需进一步创新升级、扎实推进；二是司法服务能力水平距离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审判工作现代化的新标准还有不少差距；三是通过内部管理、机制改革、智慧建设推动审判执行高质量发展的集约效应还未能充分彰显；四是个别干警出现违法违纪，纪律作风不够严实，全面从严管党治院还需持续深化。对此，我们高度重视，并将认真加以解决。

2024 年工作安排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饶平法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全面部署开展“突破提升年”活动，坚持目

标导向、问题导向、实效导向，突出抓实“五大工程”实现“五个强力突破”，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更加务实进取的行动力量，服务保障更高品质的“一城一廊一海湾”饶平发展新格局。

一是抓实“铁军锻造”工程，努力实现纪律作风大转变强力突破。始终把对党绝对忠诚作为首要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引导干警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拧紧从严管党治院责任链条，组织开展司法作风专项整治，深度查摆和解决审判执行背后反映的纪律作风问题。强化业务能力建设，深化全员分类素能培养，提高法官专业能力、法官助理辅助能力和司法行政人员综合能力。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的“三个规定”，做到有问必录、应报尽报，盯紧关键少数、核心岗位和重点人员，健全廉政风险防控体系，杜绝金钱案、关系案、人情案。

二是抓实“综合治理”工程，努力实现诉源治理大提升强力突破。强化源头防控，坚持解纷、预防一体推进，全力开展民商事调、执行和解，推动诉讼案件收案数平稳下降。加强调解员选任和培训，与行政机关行业主管部门、各类调解组织实质联动对接，积极吸纳人民调解、行业调解，由法官开展“一对一”业务指导。善于抓住“弱信号”背后的“强信息”，充

分研判大环境下各类矛盾纠纷苗头趋势，把好立案关口，针对物业、金融等易发、多发纠纷，以及系列性、群体性纠纷，建立“示范判决+类案调解”机制，用示范判决确定规则指导调解、化解同类纠纷，减少批量案件和类案诉讼。强化案件衍生治理和办案质效监管，注重调解内容可履行性，建立健全自动履行正向激励机制，将衍生案件预防和治理嵌入调、立、审、执全过程。

三是抓实“提质增效”工程，努力实现司法质效大提增强力突破。强力推进速裁快审工作，优化速裁团队运行机制，依法简化速裁办案流程，加大小额诉讼程序、简易程序、普通程序独任制的适用力度，以快办案激活“提质增效”动力和潜力。发挥审判管理“指挥棒”作用，充分遵循司法规律，科学设定指标内容，建立质效弱势指标常态化预警、审判运行态势月度分析等机制，定期通报结案进度，持续加强审判态势、审判质量、案件监督的全方位管理。

四是抓实“便民惠民”工程，努力实现司法形象大改观强力突破。紧扣一站、集约、集成、在线、融合五个关键，全面优化诉讼服务，强化鉴定、保全、送达等辅助事务集约式办理，推动“一站式”建设向线上、向社会、向重点行业领域延伸。加强人民法庭建设，推动法庭职能由“注重办理案件”向“深

度参与治理”转变，更好服务基层社会治理和乡村振兴。强化民生权益保障，妥善审理医疗、就业、社会保障等民生案件，强化对妇女、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合法权益保障。完善执行款发放制度，集中开展一批涉民生、涉金融等专项执行活动，让群众在执行工作中有更多司法获得感。持续强化司法公开，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有序参与司法。

五是抓实“改革创新”工程，努力实现公正效益普惠及强力突破。持续抓好案件阅核工作机制落实落地，压实院庭长审判监督管理职责，进一步完善审判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机制，健全完善宏观管理、个案监管、全程留痕的监督制约体系。完善人员分类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综合部门和业务部门人员有序交流机制，实现司法资源优化配置。推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转化为应用实效，积极落实上级法院“一张网”建设，有效嵌入互联网司法新模式，推动诉讼事务网上办，通过网上调解、网上庭审、网上举证质证，实现司法公正可视化。

各位代表，千帆过尽，向新而行；龙腾虎跃，再续华章！新的一年，饶平法院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人大的有力监督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永葆“忠”与“诚”，紧跟“时”与“势”，把握“立”与“破”，做实“公正与效率”，奋力书

写饶平法院现代化发展新篇章,为饶平县现代化建设增色赋能、锦上添花!

附件一： 2023 年饶平法院一审案件受理数前十位案件类型

排名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案由	受理		结案		案由	受理		结案	
		案件数	占比%	案件数	占比%		案件数	占比%	案件数	占比%
1	危险驾驶机动车罪	146	29.26	146	30.74	离婚纠纷	545	27.30	532	27.99
2	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	43	8.62	43	9.05	民间借贷纠纷	402	20.14	383	20.15
3	故意伤害罪	36	7.21	29	6.11	买卖合同纠纷	197	9.87	186	9.78
4	盗窃罪	34	6.81	34	7.16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75	8.77	167	8.78
5	交通肇事罪	33	6.61	29	6.11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131	6.56	111	5.84
6	诈骗罪	32	6.41	30	6.32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	117	5.86	117	6.15
7	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	24	4.81	24	5.05	信用卡纠纷	33	1.65	32	1.68
8	开设赌场罪	20	4.01	17	3.58	合同纠纷	28	1.40	28	1.47
9	强奸罪	14	2.81	14	2.95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3	1.15	21	1.10
10	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罪	12	2.40	12	2.53	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	20	1.00	19	1.00

附件 2:

词条注释

1. 结案案比: 结案数与新收案件数之比, 出现超 100%的情况说明审结案件数超过新收案件数, 因为除了审结本年度新收案件外还审结了上年度的旧存案件。结案案比是体现法院效率的重要数据, 结案案比高反映了结案动态平衡, 实现良性循环。

2. 人身损害赔偿统一标准: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决定》, 残疾赔偿金、死亡赔偿金以及被扶养人生活费, 由原来区分城乡两种赔偿标准, 修改为统一采用城镇居民标准计算。此举解决了农村户籍与城镇户籍受害方在死亡赔偿金等方面赔偿数额悬殊、“同命不同价”的现实问题。

3. 类案联治: 通过资深法官会诊、研判, 对涉房地产系列案件按诉讼请求差异进行分类管理, 精确归类标识, 校准裁判尺度, 统一裁判规则, 分批次集中立案、集中开庭、集中宣判、集中执行。判决生效后, 在县委、县委政法委的领导协调下, 税务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开通办税、办证快速通道, 简化流程, 专人服务, 集中办理, 最快速度实现“证”归原主, 并通过以物抵债方式一次性执行和解案件 913 件, 执行到位金额 3411.38 万元。

4. 司法建议: 司法建议是人民法院在审判工作中, 以预防纠纷和犯罪发生为目的, 针对案件中有关单位和管理部门在制度上、工作上所存在的问题, 提出健全规章制度, 堵塞漏洞, 进行科学管理、改进相关工作的建议, 是法院进行法治宣传、扩大办案效果、参与社会综合治理的一项重要工作。2023 年, 饶平法院坚持能动司

法，通过司法建议助力社会综合治理，就涉黑恶、涉金融、涉房产等领域分别向基层行政单位、公安局、住建局、邮政、银行等部门、行业发出司法建议。

5. 双语调解：饶洋法庭结合浓厚客家“和合”文化，以山区里的“双语法庭”积极融入饶北山区综合治理大格局。针对饶洋法庭下辖饶洋镇、新丰镇、建饶镇以客家话为日常用语，小部分地区讲潮汕话的特点，将潮汕话、客家话作为工作语言开展基层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6. “客家三老”：饶洋法庭注重基层解纷力量整合，打造“客家三老”诉前调解品牌，引入“老乡贤”“老娘舅”“老党员”协助法庭化解基层纠纷，达到“讲母语解心结，携熟人开心锁”的解纷效果，推动矛盾纠纷就地调处、实质化解。

7. 杨某诉黄某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定作人杨某与承揽人黄某签订一份《“IP人物3D建模”设计服务合同》，按照定作人杨某要求，黄某进行了多次修改，但均未能获得杨某认可。杨某以黄某未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0个自然日内完成3D建模工作构成根本违约为由，主张黄某应当返还其已支付的第一期款项40500元。法院经审理认为承揽合同是为了满足定作人的特殊需要而订立的合同，具有一定的特殊性，《民法典》第七百八十七条赋予了定作人任意解除权，但这种任意解除权的行使并非没有限制。承揽人黄某为完成合同内容前期投入了时间、精力和设备资源，尽到勤勉义务。法院依据公平原则酌定黄某将已收取的承揽费用40500元的50%即20250元返还给杨某，既维护了定作人的任意解除权，又保障了承揽人的合法利益，对于维护交易稳定、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具有积极意义。

8. 职业打假人信息共享制度：职业打假人是指以赚钱为目的，故意购买、消费有问题的商品或服务，要求商家支付高额赔偿的人。近年来，职业打假人为牟利，瞄准不发达地区的农林牧渔副产品、初级加工品、传统手工作品在包装、标识上的

缺陷恶意索赔、恶意诉讼的行为频发，虚耗了大量的行政资源和司法资源，影响了正常的司法、执法秩序。建立职业打假人信息共享制度可以避免该类人员重复投诉举报、重复提起诉讼，维护商家合法权益，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

9. 信用修复机制：信用修复是针对信用惩戒的修复机制，是被申请强制执行人依法履行法定义务后，法院执行法官及时解除信用惩戒，恢复被执行人在相关机构的信用评级，解除企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的信用惩戒，帮助守信的被执行人、企业返回信用社会开展经济活动，促使市场主体更好生存和发展。

10. 刘某某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非法狩猎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2023年8月15日是我国首个“全国生态日”，饶平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被告人刘某某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非法狩猎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一案，并当庭发出全省首份《野生动物保护令》，省、市、县三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中院特约监督员受邀旁听庭审并参加座谈会。案件生效后，县法院联合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联饶镇潮刘村委会的共同进行判后回访工作，监督刘某某在村民进出山必经之处潮刘村山道进出口处立起保护野生动物的宣传牌并定期上山巡逻，让生态环境的“破坏者”变为“守护者”。

11. 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该指标为负向指标，反映的是生效案件转化为执行案件的情况。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持续下降，说明人民法院通过能动司法、加强执源治理，有效督促义务人自觉主动履行生效裁判确定的给付义务，减少进入强制执行阶段的案件数量，从源头化解了矛盾纠纷、实现案结事了，也反映当事人对生效裁判认可度高、胜诉权益兑现效果好。

12. 一审裁判被改判发回重审率：该指标为负向指标，反映一审案件的裁判质

量。一审裁判被改判发回重审率低，说明二审改判发回重审的案件数量少，说明原审案件存在质量问题的情况少，审判质效好。

13.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认罪认罚从宽是2018年修改后《刑事诉讼法》规定的一项重要制度，是全面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重要举措。该制度对及时有效惩治犯罪、加强人权司法保障、优化司法资源配置、提高刑事诉讼效率、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意义。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应当根据犯罪的具体情况，区分案件性质、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实行区别对待，做到该宽则宽，当严则严，宽严相济，罚当其罪。

14. 精准量刑建议:办理认罪认罚案件，人民检察院一般应当提出确定刑量刑建议。人民检察院应当按照有关量刑指导意见规定的量刑基本方法，依次确定量刑起点、基准刑和拟宣告刑，提出量刑建议。对新类型、不常见犯罪案件，可以参照相关量刑规范和相似案件的判决提出量刑建议，包括提出确定刑量刑建议应当明确主刑适用刑种、刑期和是否适用缓刑。建议判处拘役的，一般应当提出确定刑量刑建议。建议判处附加刑的，应当提出附加刑的类型。建议判处有期徒刑的，应当以犯罪情节为根据，综合考虑犯罪嫌疑人缴纳罚金的能力提出确定的数额。建议适用缓刑的，应当明确提出。